

115年

身心障礙者 職業訓練專班

招生簡章

訓練班別	訓練人數及 訓練時數	訓練期間	報名 截止日期	甄試日期	承訓單位	報名電話
① 文創商品 創作與網路 行銷班	15人 - 480小時	6/15-9/21	即日起 至6/5	6/8 (星期一)	社團法人嘉義 市多元產業推 廣協會	05-2259446
② 智慧型手機 暨電腦維修 工程師班	15人 - 480小時	6/16-9/23	即日起 至6/8	6/10 (星期三)	民眾科技 有限公司	05-2279376
③ 中餐料理 培訓班	15人 - 360小時	6/29-9/18	即日起 至6/12	6/17 (星期三)	社團法人台灣 多元人力資源 發展協會	05-2239222

參訓對象

本訓練對象年滿15歲以上或國民中學畢業，具有就業能力及意願之失業者，並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①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
- ② 經精神科專科醫師診斷為精神疾病，病情穩定，且未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

※在職勞工、自營作業者、公司或行(商)號負責人不得報名。

115年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

招生簡章

\$ 訓練費及生活津貼說明 \$

一、訓練費用

★ 身心障礙者及經診斷為精神疾病且未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免費參加**職業訓練。

二、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相關規定：

- 1 參訓性質為全日制職業訓練，並具就業保險非自願離職者、就業服務法所列特定對象身心障礙者之失業者，得依相關規定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 2 就業保險非自願離職失業者如同時具有身心障礙者身分，應優先以就業保險非自願離職身分參訓及申請就業保險法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 3 未優先申請就業保險法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者，將不予核撥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相關規定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已核撥者，將撤銷其核定資格及追繳已領取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



嘉義市政府簡章公告



嘉義市政府身障職訓諮詢專線

05-2231920 #225 承辦人林小姐



經費來源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

廣告